

**国道G228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
路工程公众参与说明**

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1 概述

公众参与目的是通过与公众进行的有效协商，使建设项目能够被公众充分认可，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对公众利益构成危害或威胁，以取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通过公众参与，了解和掌握民意，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也减少可能产生的不利于工程建设的问题出现。同时把公众的意见和要求及时反馈给建设单位，努力把建设项目对公众的不利影响减到最小或可接受程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我司于2023年8月23日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对“国道G228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硐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规定，发布项目环评公示信息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广泛征询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有关群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或要求。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3年8月28日我司在福建环保网上发布本项目环评首次公示，公示信息主要包括：项目概况、项目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和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主要方式和途径。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广泛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

- ①从环境角度考虑，是否赞同本项目的建设；
- ②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何建议；
- ③其它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2.2 公开方式

首次公示采用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8月28日，网址为：福建环保网站（<http://www.fjhb.org/>），公示截图见图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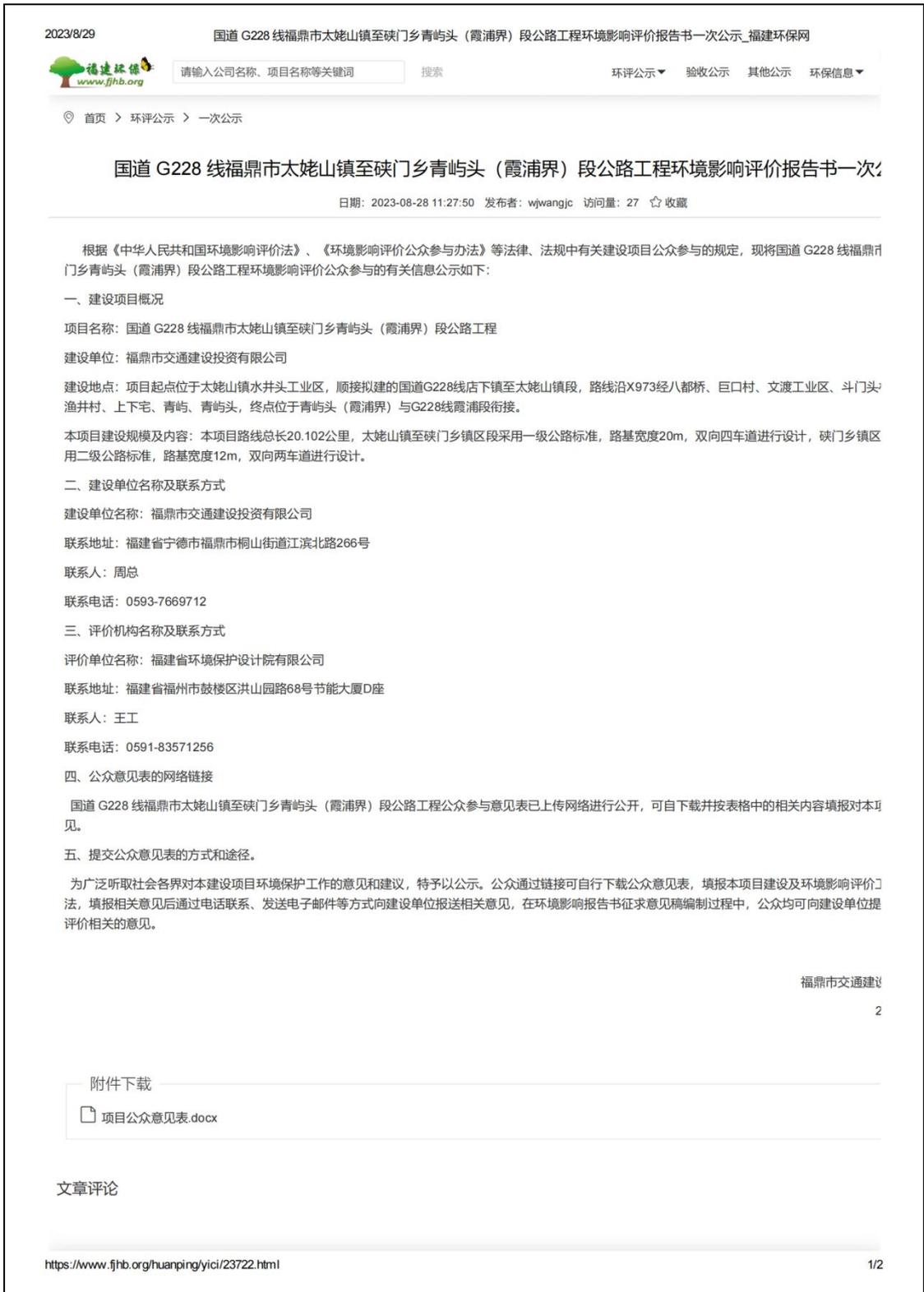


图2.2-1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3 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公开内容

我司根据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3年11月13日发布征求意见稿公示，并网络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具体公示信息如下：

①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征求意见稿中包含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和工作原理、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拟采取主要环保措施以及预期效果、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等内容；

②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③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④征询对象、征询内容及期限。

(2) 公示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2023年11月13日起10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司根据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3年11月13日在福建环保网站（<http://www.fjhb.org/>）发布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情况见图3.2-1。

3.2.2 报纸

我司分别于2023年11月17日及11月24日在福鼎周刊上发布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信息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途径。公示情况见图3.2-2、3.2-3。

3.2.3 张贴

我司于2023年11月14日，前往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乡镇、村庄张贴环评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信息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途径。公示情况见图3.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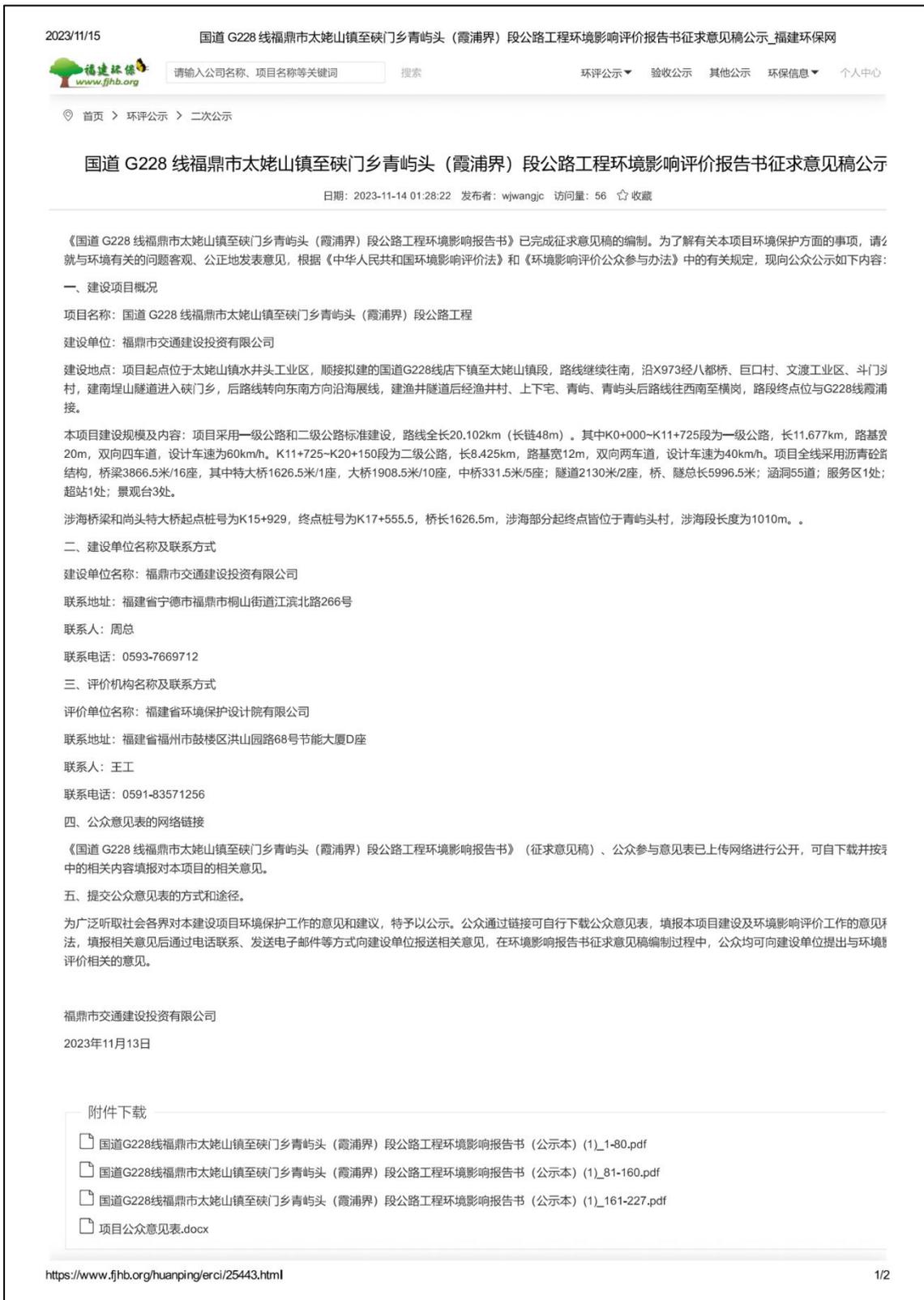


图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福鼎市龙安及店下项目集中区综合提升改造项目综合污水排放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现对“福鼎市龙安及店下项目集中区综合提升改造项目综合污水排放管道工程”进行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及建议。我司已于2023年11月14日在福鼎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了项目征求意见稿,公众可登录该网站了解项目建设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公示期2023年11月14日至2023年11月27日(10个工作日)。

福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国道G228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峡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我司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国道G228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峡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现已在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huanping/ecrci/25443.html>)发布该工程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及公众意见表,特此公告。

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招租公告

受委托,定于2023年11月28日9时30分举行网上竞拍。租赁标的:福鼎市农村所业务用房云鼎公馆1栋122号、201室共两宗房屋的三年租赁使用权。有意竞价者自行登录宁德市公共资源产权交易系统 <http://ggzyjy.sgw.ningde.gov.cn/> 进行网上注册报名。报名、保证金缴纳时间截至2023年11月27日17时止。联系地址:福鼎市玉龙北路99号 联系人:潘女士 联系电话:0593-7918001

福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福鼎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11月17日

遗失声明

本人董夫景,土地证号:鼎国用(2002)字第02579号,坐落龙安管委会安祥西路100号,面积:82.01平方米,宗地四至:东至墙内侧为界;西至墙外侧为界;南至墙外侧为界;北至墙外侧为界。房产证号:鼎房权证LA字第030028号,建筑面积:245.00平方米,共有人叶朝英。因不慎遗失,现登报声明作废。

挂失人:董夫景
2023年11月14日

遗失声明

本人陆璐,土地证号:鼎国用(2010)第1101号,坐落桐城龙山南路323号,面积:54.72平方米,宗地四至:东至墙外侧为界;西至墙外侧为界;南至墙中侧为界;北至墙中侧为界。房产证号:鼎房权证TS字第100318号,建筑面积:217.52平方米,因不慎遗失,现登报声明作废。

挂失人:陆璐
2023年11月10日

声明

由我公司承建的前岐镇污水处理厂(福鼎市双屿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工程项目于2023年8月31日已通过竣工验收,目前本项目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我公司现在通告所有班组及农民工,您如果存在被我公司本项目部、分包单位及班组拖欠工资情况,请速于2023年12月8日前来我公司承建的项目部结算领取工资。

特此声明!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7日

地址:福鼎市桐城街道富祥路166号,福鼎市融媒体中心大楼 邮编:355200 电话:(0593)办公室7852414 编辑部/广告部:7856234 广告经营许可证:350982110001号
印刷:温州浙报文化有限公司(地址: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二道556号;印刷经营许可证:(浙)印证字1-00513号) 发行方式:邮政发行

图3.2-2 报纸公示截图 (2023年11月17日)



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峡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我司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峡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现已在福建环保网 (<https://www.fjhb.org/huaping/cci/25443.html>) 发布该工程环评征求意见稿信息及公众意见表, 特此公告。

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4日

招租公告

受委托, 定于2023年12月5日9时30分举行网上竞拍。租赁标的: 福鼎市古城东路192号综合办公楼第一层沿街4-5号店面的三年租赁使用权(二次招租)。有意向竞价方自行登录宁德市公共资源产权交易系统 <http://ggzyjy.xgfw.ningde.gov.cn/> 进行网上注册报名。报名、保证金缴纳时间截至2023年12月4日17时止。联系地址: 福鼎市玉龙北路99号 联系人: 潘女士 联系电话: 0593-7918001

福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福鼎市人民政府桐城街道办事处
2023年11月24日

福鼎市龙安及店下项目集中区综合提升改造项目综合污水排放管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 现对“福鼎市龙安及店下项目集中区综合提升改造项目综合污水排放管道工程”进行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以征求公众意见及建议。我司已于2023年11月14日在福鼎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了项目征求意见稿, 公众可登录该网站了解项目建设内容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情况, 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公示期2023年11月14日至2023年11月27日(10个工作日)。

福鼎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4日

声明

由我司承建的福鼎市中央大道(二期)道路工程项目于2023年10月18日已通过竣工验收, 目前本项目部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我公司现在通告所有班组及农民工, 您如果存在被我公司本项目部、分包单位及班组拖欠工资情况, 请速于2023年12月15日前来我公司承建的项目部结算并领取工资。

特此声明!

宏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4日

遗失声明

福鼎市太姥山兰大妹小吃店遗失2019年9月27日由福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 许可证编号: JY23509820096606, 声明作废。

福鼎市太姥山兰大妹小吃店
2023年11月21日

遗失声明

福鼎市前岐面面俱到店面遗失2019年1月10日由福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 许可证编号: JY23509820073987, 声明作废。

福鼎市前岐面面俱到店面
2023年11月22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 定于2023年12月22日9时30分举行网上竞拍。拍卖标的: 福鼎市国联公交发展有限公司一辆车的转让。有意向竞价方自行登录宁德市公共资源产权交易系统 <http://ggzyjy.xgfw.ningde.gov.cn/> 进行网上注册报名。报名、保证金缴纳时间截至2023年12月21日17时止。联系地址: 福鼎市玉龙北路99号 联系人: 潘女士 联系电话: 0593-7918001

福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福鼎市国联公交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4日

地址: 福鼎市桐城街道富祥路166号, 福鼎市融媒体中心大楼 邮编: 355200 电话: (0593) 办公室 7852414 编辑部 / 广告部: 7856234 广告经营许可证: 350982110001号
印刷: 温州浙报文化有限公司(地址: 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二道556号; 印刷经营许可证: (浙)印证字 1-00513号) 发行方式: 邮政发行

图3.2-3 报纸公示截图(2023年11月24日)



图 3.2-4 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在公示期间，我司每日上午9:00查阅公司往来信件、传真、邮件中是否有“国道G228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硠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问题反馈意见，并问询联系人是否收到电话等反馈信息。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4.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无。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通过公示期间查阅，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6.其它

我司已对报纸登报情况进行存档备查。

7.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书

我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国道G228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司承诺，本次提交的《国道G228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11月28日

8.调查结论

我司于2023年8月23日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进行“国道G228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硠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3年8月28日，我司于福建环保网站（<http://www.fjhb.org/>）对本项目建设信息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

我司根据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3年11月13日，于福建环保网站（<http://www.fjhb.org/>）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同时前往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可能受影响的村镇张贴环评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途径。于2023年11月17日及11月24日在福鼎周刊上发布公示，向公众公开项目及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下载途径。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公示期间均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对于项目建成的环境问题，我司高度重视，并承诺将严格按照环境保护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将项目的环境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我司将加强对当地群众的宣传、沟通和交流，使群众对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对地方社会经济的重大意义、以及地方政府维护公众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社会的决心有所了解，以消除公众的疑惑，取得更多公众的理解和支持，同时，接受当地公众的监督。

9.附件

附件1

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中有关建设项目公众参与的规定，现将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

建设单位：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项目起点位于太姥山镇水井头工业区，顺接拟建的国道G228线店下镇至太姥山镇段，路线沿X973经八都桥、巨口村、文渡工业区、斗门头村、硤门乡、渔井村、上下宅、青屿、青屿头，终点位于青屿头（霞浦界）与G228线霞浦段衔接。

本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路线总长20.102公里，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镇区段采用一级公路标准，路基宽度20m，双向四车道进行设计，硤门乡镇区至青屿头段采用二级公路标准，路基宽度12m，双向两车道进行设计。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桐山街道江滨北路266号

联系人：周总

联系电话：0593-7669712

三、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节能大厦D座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591-83571256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公众参与意见表已上传网络进行公开，可自下载并按表格中的相关内容填报对本项目的相关意见。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为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予以公示。公众通过链接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填报本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看法，填报相关意见后通过电话联系、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报送相关意见，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8日

附件2

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的编制。为了解有关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事项，请公众就与环境有关的问题客观、公正地发表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有关规定，现向公众公示如下内容：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

建设单位：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项目起点位于太姥山镇水井头工业区，顺接拟建的国道G228线店下镇至太姥山镇段，路线继续往南，沿X973经八都桥、巨口村、文渡工业区、斗门头村，建南埕山隧道进入硤门乡，后路线转向东南方向沿海展线，建渔井隧道后经渔井村、上下宅、青屿、青屿头后路线往西南至横岗，路段终点位与G228线霞浦段衔接。

本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采用一级公路和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路线全长20.102km（长链48m）。其中K0+000~K11+725段为一级公路，长11.677km，路基宽20m，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为60km/h。K11+725~K20+150段为二级公路，长8.425km，路基宽12m，双向两车道，设计车速为40km/h。项目全线采用沥青砼路面结构，桥梁3866.5米/16座，其中特大桥1626.5米/1座，大桥1908.5米/10座，中桥331.5米/5座；隧道2130米/2座，桥、隧总长5996.5米；涵洞55道；服务区1处；治超站1处；景观台3处。

涉海桥梁和尚头特大桥起点桩号为K15+929，终点桩号为K17+555.5，桥长1626.5m，涉海部分起终点皆位于青屿头村，涉海段长度为1010m。。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桐山街道江滨北路266号

联系人：周总

联系电话：0593-7669712

三、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节能大厦D座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591-83571256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国道 G228 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硤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意见表已上传网络进行公开，可自下载并按表格中的相关内容填报对本项目的相关意见。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为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特予以公示。公众通过链接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填报本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看法，填报相关意见后通过电话联系、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报送相关意见，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福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3日

附件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福建国道G228线福鼎市太姥山镇至硿门乡青屿头（霞浦界）段公路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 (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 xx号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